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铂科新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铂科新材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827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股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44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6.22 元，共计募集资金 37,756.8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3,519.78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4,237.02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384.77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3,051.4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3-78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19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2019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0.00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0.00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3,051.48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创业板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专项储存及使用过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 月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	765373101724	204,233,324.17	活期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59669889	36,281,500.00	活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9370078801600000881	90,000,000.00	活期存款
合计		330,514,824.1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下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3,051.4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05.3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897.4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高性能软磁产品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否	20,423.33	20,423.33	6,073.60	16,429.39	80.44		10,490.37	是	否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628.15	3,628.15	1,431.78	2,468.09	68.0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否	9,000.00	9,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3,051.48	33,051.48	7,505.38	18,897.48	57.18		10,490.3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8,897.48 万元。2020 年 2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金额为 18,897.48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置换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3-20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9 年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存放。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五、会计师对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铂科新材《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关于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3-158 号。

报告认为：铂科新材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铂科新材 2019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已按照公司《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及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铂科新材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本保荐机构对铂科新材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专用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铂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玄虎成

杜俊涛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